

附表 新北市公立幼兒園收費項目基準表(單位：新臺幣)

收費項目	公立學校 附設幼兒園	專設幼兒園	收費期間	說明
學費	七千元	半日制：四千五百元 全日制：七千元	一學期	一、專設幼兒園收費之總額，不得高於前一學年度之收費總額。
雜費	一百五十元	一百五十元	一個月	二、本表之學期收費期間，係以四點五個月計算；專設幼兒園應依學期教保服務起迄日期間，依本表按比例收取費用。
材料費	一千三百五十元	半日制：一千一百二十元 全日制：一千三百五十元	一學期	三、午餐費及點心費部分： (一)幼兒園午餐與點心代辦費支出項目及其支出比例，結餘款之使用範圍及結餘額度之限制等，準用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午餐經費收支要點規定辦理。
活動費	九百元	半日制：六百七十五元 全日制：九百元	一學期	(二)幼兒園提供午餐或點心(食材)如因實際成本高於本表所定費用者，得報本府同意後調整費用，不受本表規定之限制。
午餐費	七百元	七百元	一個月	四、交通費部分：經本府同意核准購置幼童車之幼兒園，始得收取；該項費用得依實際情形核實收取。
點心費	八百元	半日制：五百五十元 全日制：八百元	一個月	五、家長會費部分：以幼兒家庭為單位收取；且設立家長會之幼兒園，始得收費。
交通費	無	六百元	一個月	
保險費	一、依新北市各級學校與幼兒園辦理學生及幼兒園團體保險辦法辦理。 二、每學期每名幼兒應繳保險費(或自付額度)，配合本府公告之當學期保險費收費標準辦理。	一學期		
家長會費	一百元	一百元	一學期	
其他費用	依本標準第三條第一項第三款第九目辦理			

代辦費

111 學年度各項學前補助一覽表



(請參考)

★111 學年度補助，
請密切注意新北市幼教資源網。

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光華區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電話：22597020
分機：121

111 年 12 月 30 日公告